

证券代码：300391

证券简称：长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1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33,753.7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9.0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9,324.9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3.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3,022.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98%；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药控股”)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授信和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公司及各级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22.5亿元人民币，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由

公司及子公司与借款银行协商确定，并授权公司一名董事或高管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负责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二、提供担保情况

随着各子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展，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2024 年公司拟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各级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2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95,000 万元，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批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湖北长江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源”）	52.75%	61.12%	15,718.26	30,000	-69%	否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子公司合计			15,718.26	30,000	-69%	
湖北长江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丰”）	52.75%	82.56%	11,120	30,000	-69%	否
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博制药”）	68.75%	100.49%	3,108	50,000	-116%	否
宁夏长药良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药良生”）	100%	137.51%	9,526	50,000	-116%	否
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星”）	52.75%	129.70%	32,850	50,000	-116%	否
湖北新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峰制药”）	52.75%	105.55%	0	10,000	-23%	否
河北羿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羿珩科技”）	100%	87.56%	0	5,000	-12%	否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合计			56,604	195,000	-451%	
总计			72,322.26	225,000	-520%	

长江星、安博制药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长江源、长江丰、新峰制药为长江星的全资子公司，羿珩科技、长药良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江星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	---------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692	52.75
湖北长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152.1462	11.01
十堰市盛世郢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00	8.24
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92.00	3.03
嘉兴骏鹰仓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	2.66
深圳前海盛世轩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34.00	2.22
田良辉	360.00	1.84
财通资产-上海银行-天堂财通新三板1号资产管理计划	307.69	1.57
深圳嘉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54
其他股东	2,957.0616	15.14
合计	19,541.97	100.00

安博制药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3,750	68.75
江陵县亨发实业有限公司	6,250	31.25
合计	20,000	100.00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公司将根据担保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做好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风险防控措施。

上述担保有效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期限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符合担保规则要求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下属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一名董事或高管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 失信被 执行人
长江星	2012. 11. 16	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 天马大道特 69 号	罗飞	19541. 9694	空心胶囊生产、销 售	是
长江源	2013. 05. 16	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孱 陵工业园	罗飞	20000	药品生产销售	是
长江丰	2013. 5. 14	公安县斗湖堤镇孱陵工 业园(孱陵大道以南, 鑫 鹏纺织以西, 环城路以 北)	贺元峰	1600	医药批发、零售	是
新峰 制药	2016. 11. 28	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 天马大道特 69 号 1 栋	刘婷婷	3000	中药饮片生产销 售, 中药材种植、 购销	否
安博 制药	2022. 08. 09	湖北省荆州市江陵县天 银大道 1 号	张兰	20000	药用辅料新材料项 目的项目公司	是
长药 良生	2021. 02. 08	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 原州区西兰银物流园阳 光路 31 号	杨月晓	5000	药品生产销售	否
羿珩 科技	2000. 06. 12	秦皇岛市海港区北二环 370 号	刘功利	12451. 287	太阳能技术开发, 光伏设备生产销售	否

长江星、长江源、长江丰、安博制药的失信情况对本次交易没有影响, 公司
将督促长江星、长江源、安博制药履行支付义务。失信信息如下:

失信 被执 行人 名称	长江星			长江源		长江丰	安博制 药
组织 机构 代码	914210000554425278			91421022068415165E		9142102 2068408 061A	9142102 4MABWP2 1R5T
执行 法院	公安县 人民法 院	吴忠市 利通区 人民法 院	荆门市 东宝区 人民法 院	江陵县 人民法 院	常德市 武陵区 人民法 院	荆门市 东宝区 人民法 院	江陵县 人民法 院

省份	湖北	宁夏	湖北	湖北	湖南	湖北	湖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鄂 10 民终 563 号	(2024)宁 0302 民初 32 79 号	(2023)鄂 0802 民初 26 39 号	(2023)武仲调字第 00 0003219 号	(2023)湘 0702 民初 15 87 号	(2023)鄂 0802 民初 26 39 号	(2023)武仲调字第 00 0003219 号
立案时间	2023-07-03	2024-09-02	2024-11-05	2024-01-08	2023-09-06	2024-11-05	2024-01-08
案号	(2023)鄂 1022 执 701 号	(2024)宁 0302 执 3928 号	(2024)鄂 0802 执 2225 号	(2024)鄂 1024 执 69 号	(2023)湘 0702 执 4090 号	(2024)鄂 0802 执 2225 号	(2024)鄂 1024 执 69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法院	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	武汉仲裁委员会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法院	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	武汉仲裁委员会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支付	支付	支付	支付	支付	支付	支付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全部未履行	全部未履行	全部未履行	全部未履行	全部未履行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其他规避执行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其他规避执行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09-20	2024-12-26	2025-03-04	2024-07-03	2023-12-28	2025-03-04	2024-07-03
数据来源	最高人民法院						

2、被担保人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长江星	72,378.40	93,867.06	-21,488.66	-	379.40	-64,361.61	-65,184.84
长江源	139,837.98	85,468.49	54,369.49	-	27.40	-67,496.05	-67,493.29
长江丰	50,193.41	41,440.99	8,752.42	0.84	173.60	-4,101.27	-4,143.18
新峰制药	34,232.16	36,130.41	-1,898.25	-	3,268.56	-25,864.00	-25,864.00
安博制药	25,337.25	25,461.80	-124.55	2,192.77	0.00	-6,267.33	-6,267.33
长药良生	16,647.53	22,892.77	-6,245.24	764.03	47.75	-9,560.94	-9,783.11
羿珩科技	18,084.43	15,835.18	2,249.25	-	6,149.59	-4,037.29	-4,037.47

四、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目前尚未签订相关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金额，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担保协议的签署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297,322.26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133,753.7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9.0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3,022.7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比例为-6.98%。被担保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 47,297.36 万元，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协商，制定合理的还款计划，逐步化解逾期债务。上述逾期债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债权人	被担保债务逾期日期	逾期原因	逾期债务余额（万元）
1	宁夏长药良生制药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	1,16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宁夏六盘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23 日	未按时偿还借款	1,160
2	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3 日	3,077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安徽涡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6 日	未按时退还工程保证金	3,077
3	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武汉华羿博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5 日	未按时退还工程保证金	3,000
4	湖北长江丰医药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7 日	136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质押担保	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动产、湖北长江丰医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2023 年 5 月 7 日	未按时偿还银行借款	136
5	湖北长江丰医药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	1,84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湖北公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未按时偿还银行借款	1,840
6	湖北长江源制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9 日	3,331.44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公安县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未按时偿还借款	3,331.44
7	湖北长江源制药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6 日	1,912.92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公安县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按时向债权人偿还其为长江源承担的连带保证责任款项	1,912.92
8	湖北长江源制药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	1,31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湖北公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未按时偿还银行借款	1,310
9	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3 日	18,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湖北长江丰医药有限公司不动产、湖北长江源制药有限公司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昌	2023 年 1 月 12 日	未按时偿还银行借款	18,500

					司不动产	支行			
10	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7 日	未按时兑付商业承兑汇票	3,000
11	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0 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质押担保	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十堰市汉江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19 日	未按时偿还借款	1,300
12	湖北大上制药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9 日	5,73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十堰市郧胥工贸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8 日	未按时偿还借款	5,730
13	湖北长江伟创中药城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宜昌楚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18 日	未按时偿还借款	2,500
14	宁夏长药良生制药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隆德六盘山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8 日	未按时偿还借款	500
合计			47,297.36						47,297.36

上表中，第1、2、3、4、6、7、9、10、12、13笔担保涉及诉讼，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42,347.36万元。

六、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企业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经营发展，有助于合理进行资金规划，从而提高其经营效益。安博制药、长江星及其下属子公司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公司将根据担保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做好控股子公司的风险控制措施。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